

证券代码：003029

证券简称：吉大正元

公告编号：2025-044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大正元	股票代码	0030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泉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和平西路 53 号院中海时代广场 B 座 16 层证券部		
电话	010-62618866 转 6858		
电子信箱	ir@jit.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7,258,985.26	216,880,189.18	-1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131,623.44	-31,187,775.10	-3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858,657.04	-33,951,106.72	-3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106,264.37	-105,646,056.33	45.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6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6	-3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2.45%	-1.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65,104,608.42	1,671,191,973.56	-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09,025,520.56	1,152,157,144.00	-3.7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 7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于逢良	境内自然人	10. 87%	21, 055, 886	21, 055, 886	不适用	0
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 81%	20, 937, 500	0	质押	17, 000, 000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 48%	20, 300, 000	0	不适用	0
赵展岳	境内自然人	4. 13%	8, 003, 100	0	不适用	0
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 13%	8, 000, 000	0	不适用	0
吉林省英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 05%	7, 839, 500	0	不适用	0
北京中软联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 62%	7, 000, 000	0	不适用	0
潘叶虹	境内自然人	1. 37%	2, 660, 000	0	不适用	0
赵宇雍	境内自然人	1. 03%	2, 002, 400	1, 501, 800	不适用	0
SUN GUIPING JUDY	境外自然人	0. 93%	1, 802, 1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于逢良持有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 0. 73%股权； 2、公司股东于逢良和公司股东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共同持有公司股东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的股权，其中于逢良持有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60. 00%股权，吉林省博维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吉林省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 38. 75%股权； 3、于逢良、刘海涛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生产经营决策事项中行使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该协议在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双方持股比例变化不影响协议执行，但任一方（包括其所控制的主体和继承人）不再持有股份且其提名董事不在公司任职时协议终止，目前该一致行动协议尚在有效期内； 4、股东赵展岳与潘叶虹为夫妻关系，股东暨公司董事赵宇雍为赵展岳与潘叶虹之子； 5、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均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达到建设完成时间和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对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936.9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二）关于公司实施 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的事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有效激励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事项经 2025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完成股份过户至持股平台，该事项正在进一步推进中，公司将依法披露相关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三）修订《公司章程》，进行监事会改革的事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经营，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以及其他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修订，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相应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行使，《公司章程》附件之《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上述事项经 2025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和制度文件。